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因肖大志先生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国资股东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推荐，董事会同意增补林茂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兼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符合任职资格，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

林茂亮先生简历如下：

林茂亮：男，1971年6月出生，籍贯广东，经济学学士、法学硕士。

曾任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副部长、广东恒泰安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东恒健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茂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现任职之广东恒健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独资股东系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其亦为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2.18%合伙份额的合伙人，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持有公司17.94%股份的第二大股东；第六届董事会在任非独立董事牛鸿先生、

第六届监事会主席周鹏先生为广东恒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推荐之董事及监事会主席，除此以外，林茂亮先生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等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1日